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六福集團(國際)有限公司

LUK FOOK HOLDINGS (INTERNATIONAL)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Incorporated in Bermuda with Limited Liability)
Stock Code 股份代號：0590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茲通告六福集團(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2025年8月21日(星期四)下午2時30分假座香港新界沙田安耀街2號新都廣場27樓舉行股東週年大會，以處理下列事項：

普通決議案

1. 省覽及考慮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董事會報告及獨立核數師報告。
2. 宣派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
3. 重選退任董事及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4. 續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及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5. 作為特別事項，考慮及酌情通過(無論有否修訂)下列決議案為普通決議案：

「動議：

- (a) 在下文(c)段之規限下，一般及無條件批准本公司董事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d)段)內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以配發、發行及處理本公司股本中之額外股份，以及作出或授出可能需要行使有關權力之售股建議、協議及購股權；
- (b) 上文(a)段之批准將授權本公司董事於有關期間內作出或授出可能須於有關期間結束後行使有關權力之售股建議、協議及購股權；

(c) 本公司董事根據上文(a)段之批准所配發或有條件或無條件同意配發（不論根據購股權或其他方式）之股本面值總額，除根據供股（定義見下文(d)段），或根據當時採納之任何購股權計劃或就向本公司及／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行政人員及／或僱員授出或發行股份或收購本公司股份之權利之類似安排而發行股份，或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進行任何以股代息或規定以配發股份代替本公司股份全部或部分股息之類似安排外，不得超過於本決議案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不包括任何庫存股份）面值總額之10%，而上文(a)段授予董事之上述批准須受此限制；及

(d) 就本決議案而言：

「**有關期間**」指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至下列最早時限止期間：

(i)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

(ii) 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或任何適用法例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之期限屆滿；或

(iii) 本公司股東（「**股東**」）於股東大會以普通決議案撤銷或修訂本決議案所給予授權；及

「**供股**」指本公司董事在指定期間內，向於指定記錄日期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按彼等當時之持股比例提呈發售股份，惟本公司董事有權就零碎股權或顧及適用於本公司之香港以外任何地區之法例項下任何限制或責任，或當地任何認可監管機構或任何證券交易所之規定，按彼等認為必需或權宜者取消此方面之權利或作出其他安排。

- (e) 就有關配發、發行、授出、要約或處理本公司股份的任何提述，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適用法律法規條文准許範圍內及在有關條文的規限下，應包括出售或轉讓出自本公司庫存的庫存股份（包括於轉換或行使任何可換股證券、認股權證、購股權或類似權利認購本公司股份時履行任何責任）。」

6. 作為特別事項，考慮及酌情通過（無論有否修訂）下列決議案為普通決議案：

「**動議：**

- (a) 在下文(b)段規限下，一般及無條件批准本公司董事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c)段），在所有適用法例的規限下及／或按照不時修訂的上市規則或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的規定，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於聯交所或本公司證券可能上市並就此獲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與聯交所認可之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回購本身股份；
- (b) 本公司根據上文(a)段之批准回購之股本面值總額不得超過本決議案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不包括任何庫存股份）面值總額之10%，而上文(a)段授予本公司董事之上述批准須受此限制；及
- (c) 就本決議案而言：

「**有關期間**」指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至下列最早時限止期間：

- (i)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
- (ii) 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或任何適用法例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之期限屆滿；或
- (iii) 股東於股東大會以普通決議案撤銷或修訂本決議案所給予授權。」

7. 作為特別事項，考慮及酌情通過（無論有否修訂）下列決議案為普通決議案：

「**動議**待上文第5項及第6項決議案獲通過後，將本公司根據上文第6項決議案所述授予本公司董事之權力所回購本公司股本中股份數目之面值總額，加入本公司董事根據上文第5項決議案所配發或同意有條件或無條件配發之股本面值總額內，惟本公司所回購股本之數額，不得超過於本決議案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不包括任何庫存股份）面值總額之10%。」

承董事會命
六福集團（國際）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陳素娟

香港，2025年7月29日

附註：

1. 凡有權出席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均有權委派其他人士作為其受委代表，代其出席大會及投票。於按股數投票表決時，股東可親身或由受委代表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股東。每名股東均可委派一名以上受委代表出席同一大會。
2. 委任受委代表文據連同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簽署證明之有關授權文件副本，最遲須於大會或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
3. 就股東週年大會而言，本公司將於2025年8月18日至2025年8月21日（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將於2025年8月21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2025年8月15日下午4時30分前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以辦理登記手續。
4. 倘若在2025年8月21日（星期四）早上懸掛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
 - i.) 但於上午8時正或之前除下者，股東週年大會將如期舉行；或
 - ii.) 但於上午8時正之後除下者，股東週年大會將延期至2025年8月22日（星期五）下午2時30分於同一地點舉行。

若股東週年大會延期舉行，本公司將於本公司及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上載公告，通知股東重新安排的會議詳情。

在三號或以下熱帶氣旋警告信號、黃色或紅色暴雨警告信號生效期間，股東週年大會將如期舉行。在惡劣天氣下，股東應根據本身之實際情況，自行決定是否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黃偉常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黃浩龍先生（副主席）、黃蘭詩女士、王巧陽女士及陳素娟博士；非執行董事為謝滿全先生、許照中太平紳士及李漢雄**BBS, MH**太平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葉澍堃**GBS**太平紳士、麥永森先生、黃汝璞太平紳士及許競威先生。